

舞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舞钢市民政局 文件

舞发改〔2024〕87号

关于舞钢市民政局殡仪服务 收费项目和标准的批复

市民政局：

你局《关于申请舞钢市殡仪服务收费项目和标准的请示》收悉。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发改价格〔2012〕673号）、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加强和改进殡葬服务管理八条措施〉的通知》（豫民文〔2024〕192号）、河南省发展改革委

员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制定价格行为实施细则〉的通知》(豫发改价调〔2018〕540号)和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河南省定价目录〉的通知》(豫发改价调〔2022〕612号)等规定,经舞钢市发改委会同舞钢市民政局研究审定,现将我市殡仪服务收费项目和标准批复如下:

一、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

1. 普通殡仪车运尸费 300 元;
2. 平板式火化机火化费 350 元;
3. 抬尸费 50 元;
4. 普通遗体冷藏柜存放费 1 天 50 元;
5. 骨灰寄存费 80 元/年;
6. 可降解骨灰盒 180 元/个。

二、殡葬延伸服务项目收费标准(详见附件)

三、殡葬服务单位要认真执行收费公示制度,通过设立公示栏、电子显示屏、网络、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公示服务项目、收费标准、文件依据、减免政策、举报电话、服务流程和服务规范等内容,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四、殡葬服务单位提供服务应遵守国家和我省有关政策规定,引导群众理性消费和明白消费,不得违反公平自愿原则,以任何形式捆绑、分拆或强制提供服务并收费,也不得限制或采取增收附加费等方式变相限制丧事承办人使用自带骨灰盒等文明丧葬用品。

五、此批复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试行 1 年。到期三个月前你单位需按程序重新申报并提供相关成本资料，经价格主管部门核定并制定正式价格。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

舞钢市殡葬延伸服务项目收费标准

序号	项目	计费单位	收费内容	收费标准(元)	备注
1	骨灰寄存费(金属寄存架、水电、消毒、卫生、人工等)	天	6个月(含6个月)	0.45	
		年	6个月至1年(含1年)	72	
		年	1-3年(含3年)	90	
		年	3-5年(含5年)	126	
		年	5-10年(含10年)	162	
		年	10-20年(含20年)	234	
		年	20年以上	价格面议	
2	尸体袋	条	高级尼龙袋、装袋服务(尸体筒整、摆放随尸物品)	108	
3	中追悼厅租用费	次	笔、墨、纸、场地、水、电、人工等	405	
4	小追悼厅租用费	次	笔、墨、纸、场地、水、电、人工等	180	
5	骨灰收殓费	次	水、电、特制工具、分拣、筛选、精装、特殊劳务、人工等	180	
6	全自动拣灰炉综合服务费	次	延时耗电、耗油、冷却、筛选、分拣、拣灰、精装、特殊专用工具、人工等	450	
7	遗体、冰箱消毒费	具	灭菌杀毒剂、喷雾器、人工等	27	
8	花圈租赁费(新)	个	竹制圈架、彩纸花、人工、损耗等	18	
9	书法挽联服务(租用)	幅	书写费、装裱费、人工等	31.5	
10	特殊尸体整理		特殊、传染病尸体整理、收殓、穿脱衣等	价格面议	